

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一、预算部门名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中国式现代化苏州新实践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共受理案件 515760 件，审执结 421385 件；其中，市中院受理案件 31686 件，审执结 27715 件。65 个案例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

1. 紧扣中心大局，服务高质量发展。

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扎实开展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以严格公正司法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上线“E 法桥”在线联系法官平台，便利企业随时了解案件进展，及时联系法官、办理相关事项。出台涉企财产保全工作指引，强化财产保全必要性、合理性审查，减少保全措施对企业资金的占用。依法驳回或通过向当事人释明准许其撤回保全申请 242 件，免保金额 2.98 亿元；对申请保全的企业，依法免于提供保全担保 226 件 1.94 亿元。在部分复杂涉企案件中，适用“先行判决+部分调解”机制，先行处理当事人无争议事实和已审理查明的事实，快速破解纠纷僵局，帮助企业尽早恢复常态。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审结虚假宣传、商业诋毁、侵犯商业秘密等不正当竞争案件 246 件。

服务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审结知识产权案件 7852 件，1 起保护算法技术案入选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案例库。积极探索涉人工智能纠纷裁判规则，助推人工智能产业健康发展。在涉 AI 生成图片著作权案中，认定仅输入简单提示词即可生成的内容缺乏独创性智力投入，不受著作权法保护，合理划定 AI 生成作品的权益保护边界。衡平商业秘密保护与科研人员就业创业权益，审结竞业限制案件 99 件，一

起案件入选最高法院发布的相关司法解释配套典型案例。支持优秀传统文化创新发展，在涉“常熟花边制作技艺”不正当竞争纠纷案中，依法认定文创公司合理利用非遗资源开展商业宣传不构成侵权，保障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

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审结破产案件 1560 件，化解债务 478.1 亿元，盘活土地、房产 338.6 万平方米，安置职工 7472 人。深化企业重整中心机制，7 家基层法院建成一站式重整服务中心，动态汇集企业欠税欠薪、社保波动、诉讼仲裁等信息，及时识别预警经营风险，针对性提供指导协商、暂缓执行、庭外重组、重整等处置服务，109 家危困企业经重整获得新生。深化类个人破产改革试点，探索一体推进企业破产和类个人破产，在企业破产程序中集中清理经营者个人债务，帮助更多创业者脱困重生。联合发改、金融监管、市场监管等 10 部门出台实施意见，完善金融机构参与、债务人信用调查、行为监督等类个人破产配套机制，进一步提升纾困挽救效能。审结类个人破产案件 262 件，其中与相关企业破产案件一体推进的 85 件，为 36 名债务人创造东山再起机会，工作经验入选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典型案例。

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 722 件，一起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案被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法规判例法系统”收录。准确适用域外法律、国际条约，维护“走出去”企业合法权益。在某光伏企业欧盟注册商标维权案中，适用欧盟商标条例，认定被告在波兰使用近似商标的行为构成侵权，为出海企业保驾护航。深化司法协助，在全国首次根据中新法律查明备忘录查明新加坡法律，适用互惠原则承认和执行新加坡法院民事判决，入选最高法院发布的涉“一带一路”建设典型案例。

2. 坚持惩防并举，保障高水平安全。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审结一审刑事案件 11391 件，判处罪犯 14035 人。依法严惩间谍、邪教等犯罪，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判处罪犯 16 人，执行到位“黑财”1124.9 万元。保持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高压态势，审结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 365 件 415 人，一起严惩非法持有枪支犯罪案入选最高法院发布的典型案例。积极参与禁毒斗争，审结毒品案件 49 件。一起骗购、贩卖管制精神药品案入选全国法院依法严惩毒品犯罪典型案例。依法惩治缅北电诈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审结案件 234 件。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 167 件，追缴罚金、违法所得 5.7 亿元。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推进涉房地产纠纷预防化解，综合运用示范调判、破产处置等手

段，妥善办理房屋买卖、建设工程等案件 16355 件。深入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持续做好追赃挽损工作，审结相关案件 44 件。依法惩治操纵证券期货市场、内幕交易犯罪，审结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 53 件，保障企业直接融资渠道安全规范。强化金融风险协同治理，联合市金融监管分局出台会议纪要，推动金融机构加强授信审查，积极使用法院出具的“无履行能力证明”核销不良债权，提升金融纠纷预防化解实效。建立“一次有效接访”机制，完善初信初访接待释明流程，逐一回应群众诉求、详细阐明理由，努力实现既解法结又化心结，防止信访矛盾累积、上行。

推进基层社会治理。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协同完善纠纷分流机制，加大指导调解力度，推动“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诉讼断后”落到实处，工作经验被省法院推广。深入推进市场化调解，完善调解分案机制，推动调解组织加强规范管理，全市法院引入专业性调解组织 27 家，专职调解员 356 名，推动 55182 件纠纷及时妥善化解，同比增长 98%。总结推广物业巡回审判经验，会同矛盾纠纷多发领域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加强类型化纠纷调解工作，12 起案例入选最高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做实指导调解职能，依托覆盖各乡镇（街道）的 302 家“融诉驿站”，为基层调解员、网格员提供即时纠纷调处法律支持，指导调解 8440 次，就地化解纠纷 6350 起。

3. 践行为民宗旨，守护高品质生活。

强化民生权益保障。加强劳动者权益保护，严厉打击劳务“黑中介”等招聘乱象，完善治理欠薪长效机制，助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审结劳动争议案件 14128 件，为务工人员追回工资 3.94 亿元。加强劳动争议案件小额诉讼程序适用，对简单欠薪案件实行一审终审，避免用人单位利用上诉程序拖延支付。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审结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 440 件，判处 23 名被告人终身禁止从事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工作，对失责父母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 44 份。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召开法治校园建设座谈会，全市法院 336 名法治副校长为中小学生讲授法治课。坚持用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审结环境资源案件 152 件，一起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法院指导性案例。监督支持依法行政。审结行政诉讼案件 2132 件，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 872 件。着眼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顺利推进，专题调研城中村征迁改造项目所涉法律问题，认真研究提出对策建议，促进行政争议预防化解。妥善办理涉通苏嘉甬铁路等城建类案件 205 件。强化行政案件立审衔接，审判部门派员参与立案审查和释明引导，更好保障群众诉权，提升纠纷实质性化解效果。行政争议协调化解率 32.2%。助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参与重大决策风险评估、规范性文件咨询论证 115 次，协助培

训行政执法人员 2740 人次。

全力兑现胜诉权益。持续加大执行力度，常态化组织“小标的 大民生”等专项行动，共执结案件 101962 件，执行到位金额 189.5 亿元。强化执行强制措施运用，开展集中执行 102 次，搜查被执行人手机、账簿等 1195 次，腾退不动产 7.7 万平方米。依法制裁规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公开曝光失信被执行人 7413 人，拘留 738 人次，罚款 554 人次，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 起案件入选“两高”联合发布的拒执犯罪典型案例。创新强制执行方法，对于工程验收等不具有人身专属性、可替代履行的执行义务，探索引入第三方代为履行、费用由被执行人承担，有效破解执行僵局。扎实开展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行动，制定执行人员权力和责任清单、执行行为负面清单，提升执行规范化水平。

4. 统筹人案管理，推进高质效司法。

坚持政治引领。强化政治机关建设，抓实全员政治轮训，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读书交流活动，教育引导干警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切实强化党性修养，改进司法作风。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以党建引领促进纠纷联调共治工作经验，获评全国法院党建业务深度融合优秀案例。

强化审判管理。加强审判执行工作统筹调度，深挖办案潜力、提升办案效能，全市法院审判质效指标实现全达标，法官人均结案 487 件。建立被发改案件审委会月度评查机制，梳理审判执行工作中的典型问题形成“错题集”，持续提升案件办理质量。一审案件上诉率 7.34%，同比下降 0.45 个百分点。强化办案数智赋能，“未来法官助手”卷宗信息抓取、辅助生成文书、智能纠错等功能进一步优化，保障干警有更多精力做好核心审判事务。辅助生成文书 6.7 万篇。

提升能力素质。出台全市法院人才培养五年计划，健全完善人才选拔、培育和管理机制。加强岗位练兵和教育培训，开展全市法院第三批审判业务专家评选、全市法院审判业务能力竞赛，组织分级分类培训 10784 人次。细化青年法官助理分阶培养举措，开展导师结对、“苏法讲堂”、小班制案例研讨等活动，促进青年干警成长。建立精品案件全流程培育机制，增强法官提炼裁判规则、破解实践难题的能力。1 篇裁判文书获评“全国百优”，18 篇案例分析在全国获奖。

从严正风肃纪。修订完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组织基层法院党组书记向市中院党组述责述廉，压实管党治院主体责任。认真接受市委巡察、省法院司法巡查，全

力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

三、部门（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能。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3)受理不服本院、基层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再审或提审；审理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4)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各类案件。(5)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减刑、假释案件。(6)监督、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8)根据《国家赔偿法》规定，依法决定国家赔偿。(9)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10)依法办理司法协助事项。(11)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12)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13)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所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14)组织和指导全市法院的法制宣传报道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15)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2. 机构情况。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知识产权审判庭（对外称“苏州知识产权法庭”）、民事审判第四庭（对外称“苏州劳动法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民事审判第六庭（环境资源审判庭）、国际商事审判庭（涉外民商事审判庭）（对外称“苏州国际商事法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少年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五庭（执行裁判庭）（对外称“苏州破产法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下设执行实施处、执行指挥中心、综合协调处）、立案第一庭、立案第二庭（涉诉信访办公室）、办公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研究室、新闻宣传处、司法鉴定处、科技信息处、法官人事处、综合处、审判管理办公室、法警支队、督察处、机关党委、老干部服务处。

3. 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280 人，其中政法编制 271 人，行政附编 1 人。2025 年末实有 472 人，其中政法编 271 人，行政附编 1 人，公益性岗位 199 人。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收入 21776.55 万元，调整预算收入 23537.01 万元。与上年比，

年初预算收入下降 259.31 万元，下降 1.18%，调整预算收入下降 1009.4 万元，下降 4.11%。年初预算支出 21776.55 万，调整预算支出 23537.01 万元。与上年比，年初预算支出下降 259.31 万元，下降 1.18%，调整预算支出下降 1009.4 万元，下降 4.11%。变动原因主要是：1. 由于部分上年安排的项目纳入机关事务管理局支出，如：项目法院物业管理项目，本年支出不在本报表中反应。2. 部分项目经费压降支出规模，如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档案全流程管理、宣传、培训、信息化运维等支出项目有一定程度下降。3. 人员经费中受政策性调整影响略有增长，如人员工资类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依据《关于开展 2025 年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自主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对“执法办案委托业务费”等 11 个其他运转类项目、法院审判技术业务用房改扩建项目 1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及部门整体预算进行自主绩效管理。自 2025 年度（一上）部门预算上报以来，在市财政的统一部署和指导推进下，结合本部门实际，完成（二上）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半年绩效自评、2025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自评、公开，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利用效率。

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预算绩效指标的设置还不够合理。主要表现在半年绩效监控中，预算执行进度方面，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较多，未达到年初设定的预期。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与实际工作匹配不够紧密，部分指标针对性、可执行性不强。个别业务部门的绩效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经费执行上不够严谨。以上问题的原因是业务部门对年度事业任务计划预期与实际任务有偏差，造成经费执行和绩效管理上产生偏差，绩效管理意识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下一步工作，一是提高用款部门预算绩效意识。逐步改善部门或单位重预算、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等问题。二是建立科学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在便于管理、易于考核的指标设置上需要进一步优化，建立符合法院系统行业领域的、涵盖各类支出项目、符合目标内容的科学性强、可执行性高的绩效管理指标体系。三是培养绩效管理专业人才。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实行绩效管理评价，真正要把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流程落到实处、推进深入、抓出成效，使绩效管理、成果应用真正能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年绩效自评将作为下年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自评结果在规定时间内依法公开。

七、预算信息

本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上年度结转及当年 预算追加追减数(万 元)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预算总金额	21776.55	-772.83	21003.72	20233.61	96.33%
基本支出	16559.55		16559.55	16559.55	100.00%
项目支出	5217	-772.83	4444.17	3674.06	82.67%
办公设备购置	84		84	46.14	54.93%
物业管理	922	-772.83	149.17	100.12	67.12%
房屋设备维修维护	99		99	66.65	67.32%
临时用工及外包服务	326.6		326.6	289.43	88.62%
设备租用费	234		234	231.53	98.94%
硬件系统安全维护费	647		647	599.23	92.62%
移动办案终端费用	70		70	69.32	99.03%
省高院全省统一项目	508		508	414.76	81.65%
办案委托专项业务	1015.2		1015.2	773.65	76.21%

执法办案业务费	869.2		869.2	641.22	73.77%
援建帮困补助	180		180	180	100.00%
法院审判技术业务用房改扩建项目	262		262	262	100.00%

八、年度重点任务

对应部门主要职责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执法办案	完成
	装备管理	完成
	信息化管理	完成
	队伍管理	完成
	档案管理	完成
	司法宣传	完成

九、部门整体自评表

	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目标值	指标完成值	完成值来源	偏差情况	原因分析
分解目标	决策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台账资料	0%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台账资料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台账资料	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台账资料	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台账资料	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台账资料	0%	
	过程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台账资料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台账资料	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台账资料	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台账资料	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台账资料	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台账资料	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台账资料	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台账资料	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台账资料	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台账资料	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台账资料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业务学习与培训 及时完成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纪检监察工作有 效性	有效	有效	台账资料	0%	
		组织建设工作及 时完成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预算调整率	=0%	0%	台账资料	0%	
		“三公经费”变动 率	<=0%	0%	台账资料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96.33%	台账资料	-3.67%	
		预算偏差率	<=10%	3.67%	台账资料	-63.3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结转结余率	=0%	0%	台账资料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95.43%	台账资料	-4.57%	
		非税收入预算完 成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效益	保障民众合法权益	较显著	较显著	台账资料	0%	
		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较显著	较显著	台账资料	0%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较显著	较显著	台账资料	0%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较显著	较显著	台账资料	0%	
		化解社会矛盾	较显著	较显著	台账资料	0%	
	履职	系统运维数量	=20 个	20 个	台账资料	0.00%	
		书记员业务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台账资料	0.00%	
		涉诉信访专人负责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多元解纷、诉前调解效果	较显著	较显著	台账资料	0%	
		专题听取审判执行工作运行态势	>=4 次	8 次	台账资料	100.00%	

		并研究提升审判质效会议次数					
		线路完好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业务部门相关培训参训人数	≥200 人次	400 人次	台账资料	100.00%	
		上诉率	≥10%	7.34%	台账资料	-26.60%	
		设备完好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系统稳定运行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政务微博日常发布天数	=240 天	240 天	台账资料	0.00%	
		新闻发布会召开次数	≥5 次	7 次	台账资料	40.00%	
		扫黑除恶长效机制	完善	完善	台账资料	0%	
		依职权移送案件移送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涉黑涉恶案件审理	高效	高效	台账资料	0%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5 次	8 次	台账资料	60.00%	
		重点案件评查或专项评查	≥2 次	4 次	台账资料	100.00%	
		设备稳定运行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电子卷宗编目	≥2500 万页	4458 万页	台账资料	78.32%	
		案件送达完成数	≥25000 件	27715 件	台账资料	10.86%	
		运维期限	=365 天	365 天	台账资料	0.00%	
		年度卷宗档案扫描页数	≥350 万页	264 万页	台账资料	-24.57%	
		报刊电视新媒体约发稿件数	≥100 篇	365 篇	台账资料	265.00%	
		诉讼服务窗口形象	良好	良好	台账资料	0%	
		法定期限内登记立案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执行工作化解当事人及社会矛盾	促进	促进	台账资料	0%	

		保障时效性	较好	较好	台账资料	0%	
		送达完成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人员覆盖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线路稳定运行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落实审限管理要求	严格	严格	台账资料	0%	
		审判流程、执行信息和裁判文书公开	有序推进	有序推进	台账资料	0%	
		政务微信公众号日常发布天数	=240 天	240 天	台账资料	0.00%	
		档案扫描编目覆盖率	=100%	100%	台账资料	0.00%	
		审判执行系统设备更新	及时	及时	台账资料	0%	
		新闻宣传视频制作数	≥15 条	15 条	台账资料	0.00%	
		舆情监测覆盖月	=12 个	12 个	台账资料	0.00%	

		数					
		干警综合素能参 培人数	≥200 人次	200 人次	台账资料	0.00%	
		审限内结案率	≥90%	91%	台账资料	1.11%	
		员额法官业务培 训次数	≥2 次	3 次	台账资料	50.00%	
		执行行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台账资料	0%	